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YLZC2021-G1-020115-YZLZ

项目名称：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设备购置

采 购 人：中国共产党玉林市玉州区委政法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1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2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7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68
二、报价文件格式	69
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73
四、商务文件格式	78
五、技术文件格式	83
六、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87

第一章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设备购置

YLZC2021-G1-020115-YZLZ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设备购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6月 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ZC2021-G1-020115-YZLZ

项目名称：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设备购置

预算金额：人民币 1451404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
一、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设备购置			
1.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共享平台		
1.1.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共享平台应用系统		
1.1.1.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共享平台服务系统	1 套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采购需求
1.1.1.2	视频汇聚转发系统	1 套	
1.1.1.4	GIS 应用管理系统	1 套	
1.1.1.5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用户行为审计系统	1 套	
1.1.1.6	重点视频备份云存储系统	1 套	
...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交付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月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服务期：3年，从本项目实际工程完工并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1年 月 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3:00至6: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月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玉林市玉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楼[玉林市金港路 388 号 26 幢（湟沙海鲜城旁）]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保证金：无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玉林市玉州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lyz.gov.cn>）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国共产党玉林市玉州区委政法委员会

地 址：玉林市玉州区玉州路 1 号

联系方式：梁菲菲 0775-28232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玉林市双拥路 39 号东盛大厦 17 楼

联系方式：0775-2690131、269016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方燕、宁桂先

电 话：0775-2690131、2690161

4. 监督管理部门：玉林市玉州区财政局

电 话：0775-2082580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____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以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3. 根据财库〔2019〕9 号及财库〔2019〕19 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招标文件货物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标注某项参数大于或等于或约的某个数值时（专业表述或行业表述中数值为小于或大于的除外），投标人在文件应明确投标产品的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所属行业：工业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参数
一、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设备购置				
1.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共享平台			
1.1.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共享平台应用系统			
1.1.1.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共享平台服务系统	套		1、支持用户自定义快捷入口； 2、支持自定义菜单内容，支持平铺及分类两种菜单展示模式； 3、支持页面元素设置，支持上传页面 logo 图标、修改网站标题、设置并添加网站外部链接； 4、支持用户名密码认证方式及 PKI 认证方式； 5、支持用户管理、部门管理、角色管理；支持设置用户登录认证密码、认证方式、在线策略及登录地址绑定等； 6、支持设置用户权限信息；针对不同用户设置不同目录权限、资源权限、功能模块权限等。 7、支持区域目录管理及资源管理；支持国标目录、模板导入目录、

				自定义目录等目录类型； 8、支持对车辆名单库、人脸名单库及库内名单进行管理；支持新增、修改、删除名单库，也可以对库内名单进行新增、修改、删除等动作以及查看批量任务； 9、支持操作日志、系统日志的存储和查询； 10、支持通过 NTP 服务对前端摄像机、平台服务器进行时间同步； 11、支持以人脸属性搜索相似抓拍数据，支持根据姓名、证件号码、出生日期、人脸名单库、省份、年龄段、性别、戴眼镜、是否微笑等属性查询匹配的人脸信息。 12、以人脸图片搜索相似抓拍数据，当上传图片中存在人脸目标时，支持在选定的点位范围所采集的海量数据中检索出在选定时间段内，符合最小相似度的人脸图片。 13、以人体属性搜索相似结构化数据，支持根据上装颜色、下装颜色、目标方向、性别、是否戴眼镜、发型、年龄段、目标大小、上衣类型、是否戴口罩、是否背包、是否骑车、目标速度、夏装类型、是否戴帽子、是否拎东西等属性查询匹配的人体信息。 14、支持根据车辆图片，检索出与其相似的车辆，支持结果按照车牌分组。 15、基于库内的人脸进行聚类分析，并与其它物联数据进行关联，形成以人脸数据为主，其它物联数据为辅的人员档案。 16、支持通过上传的人脸照片，通过人脸数据比对，实现对目标对象的追踪。 17、含 1000 路视频、300 个车道。
1.1.1.2	视频汇聚转发系统	套	1	1、提供智能化视频流转、分发管理功能； 2、不受前端编码格式限制，支持多级视频流转分发功能； 3、支持流媒体集群和负载均衡策略，支持流媒体多网卡绑定策略。
1.1.1.3	GIS 应用管理系统	套	1	1、支持导入多图层地图数据； 2、业务资源图上展示：支持监控点、卡口、单兵、探针等资源在地图上的显示与隐藏； 3、业务资源关键字检索：支持资源类型进行关键字模糊匹配检索、全局搜索。 4、业务资源空间查询：支持框选、圆选、线选、多边形选等多种方式进行地图空间查询；支持对结果按类型过滤，支持预览、回放、收藏、上墙、跳转查询等操作； 5、视频预案：支持提前把关键监控点保存，方便一键调阅视频； 6、视频追踪：支持以指定位置为中心，自动搜索周边监控点并进行视频追踪； 7、视域联动：支持在地图上框选目标，设置守望时间后，可视域相机自动转向该位置，其可视范围随相机转动同步变化； 8、轨迹分析：支持根据时间段等创建轨迹分析任务，分析目标被检测到的点位、数量及轨迹，支持轨迹回放； 9、区域碰撞：支持设定人脸或终端等目标及碰撞规则，对选定时间段经过区域内设备的目标进行碰撞； 10、GPS 定位：支持查看选中目标的 GPS 详情；

				11、GPS 轨迹：按时间查询单兵、车载、无人机等在地图上的 GPS 位置及轨迹； 12、告警视图：依据报警分类，在地图上显示告警设备位置及告警状态； 13、流量热力图：在地图上显示车辆或终端在所选时间内的流量情况；支持智能围堵、车牌预案、线路预案、网格规划、场所规划、视频接力等功能。
1.1.1.4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用户行为审计系统	套	1	1、根据车牌、车辆图片或名单库建立车辆布控任务并配置客户端和短信联动，支持撤控、导出、审核等操作； 2、根据名单库、单人脸或驾乘人员建立人脸布控任务并配置客户端和短信联动，支持撤控、导出、审核等操作 3、支持通过姓名、身份证号号等下发布控任务对人证设备进行布控并配置客户端和短信联动，同步指挥撤控、导出、审核等操作 设备报警查询： 4、支持分页展示所有的报警设备的报警消息，展示内容包括设备类型、设备名称、报警类型、报警时间。
1.1.1.5	重点视频备份云存储系统	套	1	1、视频云存储可提供视频存储、图片存储、文件存储、对象存储和智能结构化数据融合存储服务。通过集群应用、网格技术或分布式文件系统等，将网络中不同类型的存储设备通过应用软件集合起来协同工作，共同对外提供视音频、图片及其伴生的结构化数据的存储和业务访问功能的系统。
1.1.1.6	图像数据交换系统	套	1	1、公安部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标准下，面向公安视频图像信息应用与相关基础服务的应用平台。基于 1400 标准，实现物联网数据的联网整合；对联网过程及联网数据进行异常监测、同比趋势分析，为用户考核提供依据，提升数据质量；同时建立物联人员档案库，为上层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1.1.1.7	社会资源接入系统	套	1	1、标配 1 个 Console，12GE 光，12GE 电 2、200 路/实时 4M 加密码流处理能力 3、尺寸约 440*263*44 mm 4、工作温度 0℃~40℃ 5、整机功耗≤95W 6、支持各种标准的 IPSecVPN 协议及部署方式
1.1.1.8	视频解析系统	套	1	1、基于标准协议与外域平台互联互通，支持视频通用标准协议（GB/T28181-2011, GB/T28181-2016）、以及行业视频标准协议。主要业务功能包括：域间注册与心跳、资源同步、实时预览、录像回放与控制、录像下载、语音广播、设备控制等。
1.1.1.9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运维监测系统	套	1	1、支持对设备在线情况进行检测； 2、视频质量检测：支持对视频的图像质量进行检测； 3、录像质量检测：支持对录像的完整性进行检测； 4、运维告警查询、处理：支持运维告警的查询和处理 5、运维结果报表展示：支持按月、时间区间对各区域监控点在线率、图像正常率、录像完整率进行统计考核（区域运维、视频质量、录像完整性、取流情况、监控点、录像保存情况、监控点离线时长、

				云分析)。
1.1.1.1.0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一机一档系统	套	1	1、支持按照设备名称、设备编码、摄像机类型等对监控点档案进行查询，支持点击设备名称查看监控点详情，支持监控点档案的选中导出和全部导出。
1.1.1.1.1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视频图像质量检测系统	套	1	1、设备运行状态采集：支持对设备在线情况进行检测； 2、视频质量检测：支持对视频的图像质量进行检测； 3、录像质量检测：支持对录像的完整性进行检测； 4、运维告警查询、处理：支持运维告警的查询和处理 5、运维结果报表展示：支持按月、时间区间对各区域监控点在线率、图像正常率、录像完整率进行统计考核（区域运维、视频质量、录像完整性、取流情况、监控点、录像保存情况、监控点离线时长、云分析）
1.1.2	系统硬件支撑平台			
1.1.2.1	应用服务器平台	台	2	1、2U 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2、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24 核，频率≥2.2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3、内存：32*不低于 4G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4、硬盘：4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 5、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6、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7、网口：2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 8、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9、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0、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1、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1.2.2	视频管理平台服务器	台	1	1、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16 核，频率≥2.4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2、内存：不低于 32GB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英寸 SAS 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4、可选支持 2 块后置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5、可选支持 4 块 NVME U.2 热插拔硬盘 6、支持 1 个 M.2 插槽 7、支持 1 个 TF 插槽” 8、阵列卡：标配 SAS_HBA 卡，支持 RAID0/1/10 9、可选 RAID_2G 卡，支持 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10、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11、网口：2 个千兆电口

				12、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13、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4、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5、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1.2.3	视频汇聚转发服务器	台	1	1、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16 核，频率≥2.4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2、内存：不低于 32GB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英寸 SAS 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4、可选支持 2 块后置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5、可选支持 4 块 NVME U.2 热插拔硬盘 6、支持 1 个 M.2 插槽 7、支持 1 个 TF 插槽” 8、阵列卡：标配 SAS_HBA 卡，支持 RAID0/1/10 9、可选 RAID_2G 卡，支持 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10、网口：2 个千兆电口 11、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12、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3、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4、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1.2.4	GIS 应用管理服务器	台	1	1、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16 核，频率≥2.4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2、内存：不低于 32GB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英寸 SAS 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4、可选支持 2 块后置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5、可选支持 4 块 NVME U.2 热插拔硬盘 6、支持 1 个 M.2 插槽 7、支持 1 个 TF 插槽” 8、阵列卡：标配 SAS_HBA 卡，支持 RAID0/1/10 9、可选 RAID_2G 卡，支持 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10、网口：2 个千兆电口 11、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12、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3、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4、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1.2.5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	台	1	1、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16 核，频率≥2.4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用户行为 审计服务器			2、内存：不低于 32GB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英寸 SAS 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4、可选支持 2 块后置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5、可选支持 4 块 NVME U.2 热插拔硬盘 6、支持 1 个 M.2 插槽 7、支持 1 个 TF 插槽” 8、阵列卡：标配 SAS_HBA 卡，支持 RAID0/1/10 9、可选 RAID_2G 卡，支持 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10、网口：2 个千兆电口 11、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12、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3、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4、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1.2.6	视频监控 分布式云 存储服务 系统服务器	台	3	1、2U 机架式服务器 2、处理器：64 位多核处理器（核数≥ 16）（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3、内存：DDR4，标配不低于 32GB 内存，最大可扩展至 256GB 4、内置 SSD 硬盘：标配 2 个热插拔 960GB SSD 硬盘 5、网口：2 个千兆网口，可扩展万兆口； 6、其它接口：1 个 RJ-45 网络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 2.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7、电源：高效能 550W 铂金 1+1 冗余电源 8、尺寸：约 430mm（宽）x88mm（高）x 660mm（深） 9、重量：最大 17 千克 10、操作系统：CentOS7 64 位（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1.1.2.7	云存储硬 件系统	套	3	1、采用 64 位多核处理器（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内存$\geq 4GB$，可扩展至$\geq 32GB$，实现海量数据检索、分析及存储，信息深化应用。 2、支持≥ 48 个硬盘插槽，支持接入 2T/3T/4T/6T/8T/10TSATA 磁盘，支持磁盘交错启动和漫游，并支持在线热插拔。 3、支持双系统，支持 FCSAN、IP SAN、NAS 存储功能。 4、允许每组 RAID 中任意≥ 12 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支持块级重构，全盘参与重构速度不小于 4TB/10min，高利用率模式下磁盘利用率为$\geq 98\%$，可对损坏 RAID 按照 RAID 损坏等级进行重构，支持在最大画面分屏显示模式下播放录像时，可拖动改变各通道视频播放的时间位置。 5、应能接入并存储$\geq 1880Mbps$ 视频图像，同时转发$\geq 1880Mbps$ 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geq 512Mbps$ 的视频图像。 6、可接入 MPEG4、H. 264、H. 265、SVAC 的前端设备并存储录像文件。 7、支持人脸、人体和车辆识别算法的融合应用，并可以手动方式进

				行切换，支持从录像文件的一个时间点提取一张压缩图片，支持并发≥ 8路文件上传中心存储，单路带宽可设，支持不同大小的硬盘混合使用，可显示硬盘总容量。 8、支持并发≥ 18路文件直接上传存储，单路上传与下载的速度可设，支持采用文件打包的方式将若干小文件打包成一个较大的文件，可对文件、目录设置存储周期，当文件、目录的存储时长超过存储周期，则删除该文件、目录，可将数据随机分散存储至各个硬盘，可参与全盘某种业务。 9、当开启智能录像时，设备可根据前端接入路数、存储周期、码率等参数，自动选择 N+M 冗余级别较高的数据保护方式，前面板具有锁止功能，加锁后硬盘无法取出，具有可拆卸式防尘滤网。 10、设备可同时支持视频、图片、智能流和文件直写存储，支持多路文件采用非 NAS 方式直接上传存储，且速度可设置。 11、可对指定的录像段或指定事件的 1 个或多个前端的不同时间段的录像段添加标签，并自动备份到存档卷中，使之不会被覆盖删除。 12、可根据事件名称查询所有相关联的不同前端或时间的录像段并进行回放和下载。 13、名单库容量支持≥ 100万，支持检出两眼瞳距 20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支持识别人脸性别，支持对图片中的行人是/否为少数民族进行识别，支持人员频次报警功能，人员在设定时间内的出现次数超过设置阈值会产生报警。 14、支持新增单个智能分析任务和批量新增智能分析任务功能，支持检测区域、屏蔽区域规则配置和大目标模式开启，支持实时取流分析任务分析结果的动态展示，支持按人体检索图片，并可显示该人体所在的环境图片，可回放该人体录像前后$\geq 10s$的视频图像。 15、支持通过车牌号、时间进行布控，支持按照模板批量导入导出布控信息，支持历史布控记录检索。 16、设备在不增加任何外围服务器硬件的情况下可由存储设备直接进行虚拟化系统部署。 17、在视频画面上绘制区域或界线，检索指定范围内的报警录像，可输入车牌号码可查证出相关图片和视频。 18、本次配置 48 块不低于 4TB 硬盘。 19、能满足 729 路摄像头 30 天存储需求。
1.1.2.8	图像数据交换服务器	台	1	1、产品性能： 1.1、智能分析性能（以下人脸分析、车辆分析、视频结构化性能、治安场景图片分析性能为“或”的关系）： 1.2、人脸分析：图片 400 张/秒 或 视频 80 路（支持 100W 黑名单，最多支持 16 个库）； 1.3、车辆分析：1500 万张/天； 1.4、视频结构化：80 路； 1.5、治安场景图片分析性能（车辆、人体）：280 张/秒（200W）或 112 张/秒（500W）或 42 张/秒（800W）； 1.6、图片存储能力：6000 万张； 1.7、结构化存储能力（多种数据的时候按比例折算）：

				1.8、冷数据：人脸 8 亿/车辆 20 亿/人体 10 亿/WiFi40 亿条； 注：热数据的规格配置参考配单选型链接：http://10.19.134.10:626/deploy/ 1.7、多种数据的时候按比例折算 2、产品应用： 2.1、支持性别、年龄段、是否戴眼镜识别； 2.2、支持 1V1 比对功能； 2.3、支持人体属性、车辆属性识别 3、硬件规格： 3.1、机箱规格：19 英寸 4U 标准机架式，约 445mm（宽）×727mm（深）×177mm（高） 3.2、设备重量：约 69KG 3.3、处理器：Intel 至强系列高性能 64 位 CPU；集成专业级 GPU 芯片（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3.4、内存： 3.4.1、分析板：4GB DDR3 * 4，共 2 个智能分析单元 3.4.2、大数据：32G DDR4 * 8 3.5、硬盘： 3.5.1、分析板：240G SSD * 2（系统盘），共 2 个智能分析单元 3.5.2、大数据：240GB SSD * 1(系统盘) + 240GB SSD * 1+960GB SSD * 3 + 4TB SATA * 2 3.5.3、存储：64GB SSD * 1(系统盘) + 480GB SSD * 1+8TB SATA * 5 3.6、数据接口：12 个千兆网口、4 个 VGA 接口、8 个 USB3.0 接口和 4 个 USB2.0 接口； 3.7、额定功率：2000W 1+1 冗余电源； 3.8、实际功率：1300W
1.1.2.9	社会资源接入服务器	台	1	1、2U 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2、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24 核，频率≥2.2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3、内存：32*不低于 4G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4、硬盘：4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 5、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6、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7、网口：2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 8、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9、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0、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1、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2、操作系统：HIK os（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1.1.2.10	社会资源接入网关	台	50	1、16 路/实时 4M 加密码流处理能力 2、提供 2 个 GE-Combo，2 个千兆独立电口。

				3、支持 PPPoE 拨号、静态 IP 地址、DHCP 动态地址 wan 口上网设置。 4、支持 802.3、802.1Q VLAN、广播风暴抑制二层交换功能 5、支持 IGMP、PIM-SM、PIM-DM 组播。 6、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BGP、PBR 路由协议。 7、支持等价路由、权重路由、智能选路、远程侦测、BFD 等多路策略 8、支持 NAT、NAPT、ALG、DHCP、DNS、DDNS、SNTP 协议。 9、支持 FIFO、PQ、CQ、CBWFQ、LLQ、WFQ、DSCP、等丰富的 QoS 调度队列调度技术和流量管理策略 10、灵活的 ACL 防火墙过滤、NAT 地址转换技术 11、支持 IPSec/L2TP/PPTP/GRE 等多种 VPN 技术 12、支持 AAA、Radius、PAP/CHAP 等多种安全技术 13、支持 console 口，Telnet，SSH，Http，Https 等管理维护。 14、支持 SNMPv1/v2c/v3 用于不同级别的网络管理。 15、220VAC 电源输入 16、无风扇，-10° C 到+50° C 工作环境温度。
1.2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公安分平台			
1.2.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公安分平台应用系统			
1.2.1.1	视频管理平台系统	套	1	1、支持用户自定义快捷入口； 2、支持自定义菜单内容，支持平铺及分类两种菜单展示模式； 3、支持页面元素设置，支持上传页面 logo 图标、修改网站标题、设置并添加网站外部链接； 4、支持用户名密码认证方式及 PKI 认证方式； 5、支持用户管理、部门管理、角色管理；支持设置用户登录认证密码、认证方式、在线策略及登录地址绑定等； 6、支持设置用户权限信息；针对不同用户设置不同目录权限、资源权限、功能模块权限等。 7、支持区域目录管理及资源管理；支持国标目录、模板导入目录、自定义目录等目录类型； 8、支持对车辆名单库、人脸名单库及库内名单进行管理；支持新增、修改、删除名单库，也可以对库内名单进行新增、修改、删除等动作以及查看批量任务； 9、支持操作日志、系统日志的存储和查询； 10、支持通过 NTP 服务对前端摄像机、平台服务器进行时间同步； 11、含 500 路视频、500 路级联通道。
1.2.1.2	视频汇聚转发系统	套	1	1、提供智能化视频流转、分发管理功能； 2、不受前端编码格式限制，支持多级视频流转分发功能； 3、支持流媒体集群和负载均衡策略，支持流媒体多网卡绑定策略。
1.2.1.3	图像数据交换系统	套	1	1、公安部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标准下，面向公安视频图像信息应用与相关基础服务的应用平台。基于 1400 标准，实现物联网数据的联网整合；对联网过程及联网数据进行异常监测、同比趋势分析，为用户考核提供依据，提升数据质量；同时建立物联人员档案库，为

				上层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1.2.2	系统硬件支撑平台			
1.2.2.1	应用服务器平台	台	1	1、2U 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2、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24 核，频率≥2.2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3、内存：32*不低于 4G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4、硬盘：4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 5、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6、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7、网口：2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 8、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9、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0、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1、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2、操作系统：HIK os（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1.1.2.2	视频管理服务器	台	1	1、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16 核，频率≥2.4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2、内存：不低于 32GB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英寸 SAS 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4、可选支持 2 块后置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5、可选支持 4 块 NVME U.2 热插拔硬盘 6、支持 1 个 M.2 插槽 支持 1 个 TF 插槽” 7、阵列卡：标配 SAS_HBA 卡，支持 RAID0/1/10 8、可选 RAID_2G 卡，支持 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9、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10、网口：2 个千兆电口 11、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2、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3、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4、操作系统：HIK OS（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1.1.2.3	图像数据交换服务器	台	1	1、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16 核，频率≥2.4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2、内存：不低于 32GB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英寸 SAS 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4、可选支持 2 块后置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5、可选支持 4 块 NVME U.2 热插拔硬盘 6、支持 1 个 M.2 插槽 支持 1 个 TF 插槽” 7、阵列卡：标配 SAS_HBA 卡，支持 RAID0/1/10 8、可选 RAID_2G 卡，支持 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9、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10、网口：2 个千兆电口 11、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2、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3、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4、操作系统：HIK OS（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1.1.2.4	视频汇聚转发服务器	台	1	1、CPU：1 颗 x86 架构 HYGON 处理器，核数≥16 核，频率≥2.4GHz（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2、内存：不低于 32GB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不低于 600G 10K 2.5 英寸 SAS 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4、可选支持 2 块后置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5、可选支持 4 块 NVME U.2 热插拔硬盘 6、支持 1 个 M.2 插槽 支持 1 个 TF 插槽” 7、阵列卡：标配 SAS_HBA 卡，支持 RAID0/1/10 8、可选 RAID_2G 卡，支持 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9、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10、网口：2 个千兆电口 11、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 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12、电源：标配 550W（1+1）白金冗余电源 13、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 14、操作系统：HIK OS（同等档次及以上品牌型号均可）
1.3	网络支撑平台			
1.3.1	共享平台核心交换机	台	2	1. 采用 CLOS 交换架构，交换网板有独立插槽且与主控引擎、线卡硬件分离，交换网板与线卡成垂直 90° 正交连接； 2. 独立主控引擎插槽≥2 个，独立业务插槽≥8 个，独立交换网板插槽≥2 个，电源槽位≥4 个，风扇框数≥2 个。 3. 配置双引擎，2 个交换网板，双电源，千兆电口≥48 个，千兆光口≥48 个，万兆光口≥48 个。 4. 交换容量≥500.5Tbps，包转发率≥155520Mpps； 5. 支持单槽≥8 个 100G 口线速转发； 6. 支持大容量硬件表项：MAC≥1M，FIB≥3M，ARP≥256K； 7.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支持路由协议多实例，支持 GR for OSPF/IS-IS/BGP，支持策略路由。 8. 支持 IGMPv1/v2/v3、IGMP v1/v2/v3 Snooping、PIM DM、PIM S

				M、PIM SSM，支持组播流量控制、支持组播查询器，支持组播 ACL。 9. 支持 IPv6 过渡技术，IPv4/IPv6 双栈、6over4 隧道、4 over6 隧道，支持 IPv6 DHCP SERVER、IPv6 DHCP Relay、DHCP Snooping，支持 IPV6 SAVI 防地址欺骗。 10. N:1 虚拟化：可将 2 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 1 台逻辑设备，虚拟组内设备具备统一的二层及三层转发表项，统一的管理界面，并可实现跨设备链路聚合。 11. 支持 VXLAN 二三层分布式网关，支持 EVPN，支持 VXLAN 双活。
1.3.2	共享平台 汇聚交换机	台	4	1. 固化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 48 个，1G/10G SFP+光口≥ 4 个。 2. 交换容量≥ 7.92Tbps，包转发率≥ 600Mpps。 3. 支持所有端口在 64Bytes-1518Bytes 下线速转发； 4. 设备 MAC 地址≥ 196K，路由表≥ 64K； 5. 支持 RIPv2，OSPFv2/v3，BGP4/4+，IS-ISv4/v6；支持 IGMP v1/v2/v3，PIM-SM 等组播协议。 6. 支持虚拟化功能，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并且链路故障的收敛时间达到毫秒级。
1.3.3	前端资源 接入汇聚交换机	台	3	1. 固化千兆光口≥ 24 个，复用千兆电口≥ 8 个，1G/10G SFP+光口≥ 8 个。 2. 交换容量≥ 7.92Tbps，包转发率≥ 600Mpps。 3. 支持所有端口在 64Bytes-1518Bytes 下线速转发； 4. 设备 MAC 地址≥ 196K，路由表≥ 64K； 5. 支持 RIPv2，OSPFv2/v3，BGP4/4+，IS-ISv4/v6；支持 IGMP v1/v2/v3，PIM-SM 等组播协议。 6. 支持虚拟化功能，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并且链路故障的收敛时间达到毫秒级。
1.3.4	公安分平台 汇聚交换机	台	2	1. 交换容量≥ 7.92Tbps，包转发率≥ 600Mpps。 2. 固化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 24 个，1G/10G SFP+光口≥ 8 个。 3. 支持所有端口在 64Bytes-1518Bytes 下线速转发，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章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验报告证明。 4. 设备 MAC 地址≥ 196K，路由表≥ 64K。 5. 支持 RIPv2，OSPFv2/v3，BGP4/4+，IS-ISv4/v6；支持 IGMP v1/v2/v3，PIM-SM 等组播协议。
1.3.5	镇级 IP 接 入交换机	台	8	1.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48 个，固化 1G SFP 光接口≥ 4 个。 2. 交换容量≥ 432Gbps，包转发率≥ 166Mpps。 3.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4. 支持虚拟化功能，最多可将 9 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并且链路故障的收敛时间≤ 30ms。 5. 设备支持 1 对 1、1 对多、多对 1 和基于流的镜像； 6. 产品端口浪涌抗扰度≥ 10KV（即具备 10KV 的防雷能力）。 7. 产品支持 sFlow 网络监测技术；支持 OpenFlow 1.3 协议；支持 IPv6。 8. 设备自带云管理功能，支持一键发现设备，交付验收报告在线生成，自动生成网络拓扑；支持一键升级，定时升级网络设备；支持

				一键全网巡检操作，随时随地掌握网络健康状况，并自动生成巡检报告；支持分级分权功能等。
1.3.6	村级 IP 接入交换机	台	86	1.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24，固化 1G SFP 光接口≥ 4 个，采用静音无风扇节能设计。 2. 交换容量$\geq 336\text{Gbps}$，包转发率$\geq 126\text{Mpps}$。 3.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4. 支持虚拟化功能，最多可将 9 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并且链路故障的收敛时间$\leq 30\text{ms}$。 5. 设备支持 1 对 1、1 对多、多对 1 和基于流的镜像； 6. 产品端口浪涌抗扰度$\geq 10\text{KV}$（即具备 10KV 的防雷能力）。 7. 产品支持 sFlow 网络监测技术；支持 OpenFlow 1.3 协议；支持 IPv6。 8. 设备自带云管理功能，支持一键发现设备，交付验收报告在线生成，自动生成网络拓扑；支持一键升级，定时升级网络设备；支持一键全网巡检操作，随时随地掌握网络健康状况，并自动生成巡检报告；支持分级分权功能等。
1.3.7	村级视联网接入交换机	台	31	1.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24，固化 1G SFP 光接口≥ 4 个，采用静音无风扇节能设计。 2. 交换容量$\geq 336\text{Gbps}$，包转发率$\geq 126\text{Mpps}$。 3.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4. 支持虚拟化功能，最多可将 9 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并且链路故障的收敛时间$\leq 30\text{ms}$。 5. 设备支持 1 对 1、1 对多、多对 1 和基于流的镜像； 6. 产品端口浪涌抗扰度$\geq 10\text{KV}$（即具备 10KV 的防雷能力）。 7. 产品支持 sFlow 网络监测技术；支持 OpenFlow 1.3 协议；支持 IPv6。 8. 设备自带云管理功能，支持一键发现设备，交付验收报告在线生成，自动生成网络拓扑；支持一键升级，定时升级网络设备；支持一键全网巡检操作，随时随地掌握网络健康状况，并自动生成巡检报告；支持分级分权功能等。
1.3.8	光模块	台	36	1. SFP+万兆光模块，多模（850nm，0.3km，LC）。每台汇聚接入核心交换机需 4 个光模块（前端及后端）
1.3.9	光模块	台	196	1. SFP+千兆光模块，多模（850nm，0.3km，LC）。每台汇聚接入核心交换机需 5 个光模块（前端及后端）
1.4	安全支撑平台			
1.4.1	共享平台 防火墙	台	2	1、多核 AMP+架构，网络层吞吐量 20G，并发连接≥ 65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 26 万，标准 2U 机箱，冗余电源，标准配置 6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另有 2 个接口板卡扩展插槽，1 个 Console 口，支持液晶屏，含三年硬件维保服务 2、下一代防火墙系统软件；含应用控制、URL 过滤、病毒防护、入侵防御、威胁情报检测、IPSec VPN（默认含 25 个并发隧道数，最大 3000 个）、SSL VPN（默认含 25 个并发用户数，最大 500 个）等功能（高级功能激活、特征库升级、威胁情报订阅需额外订购许可）

				3、4 口千兆 SFP 板卡（选配）：4 个 SFP 插槽 4、4 口万兆光口板卡（选配）：4 个 SFP+插槽 5、128GB SSD 固态硬盘存储（选配），与 1T 存储容量的企业级硬盘不能同时选配。 6、1 年全功能模块升级订阅服务包（含应用识别库、URL 分类特征库、病毒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服务及威胁情报订阅服务）
1.4.2	公安分平台防火墙	台	2	1、多核 AMP+架构，网络层吞吐量 20G，并发连接≥65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 26 万，标准 2U 机箱，冗余电源，标准配置 6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另有 2 个接口板卡扩展插槽，1 个 Console 口，支持液晶屏，含三年硬件维保服务 2、下一代防火墙系统软件；含应用控制、URL 过滤、病毒防护、入侵防御、威胁情报检测、IPSec VPN（默认含 25 个并发隧道数，最大 3000 个）、SSL VPN（默认含 25 个并发用户数，最大 500 个）等功能（高级功能激活、特征库升级、威胁情报订阅需额外订购许可） 3、4 口千兆 SFP 板卡（选配）：4 个 SFP 插槽 4、4 口万兆光口板卡（选配）：4 个 SFP+插槽 5、128GB SSD 固态硬盘存储（选配），与 1T 存储容量的企业级硬盘不能同时选配。 6、2 年全功能模块升级订阅服务包（含应用识别库、URL 分类特征库、病毒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服务及威胁情报订阅服务）
1.4.3	视频监控安全管控系统	台	1	1、NAC-800BX-V 硬件平台，针对视频专网视频终端发现、视频终端准入、视频终端被仿冒识别、视频终端私接防护等功能的新引擎，整机最大支持管理 1000 路。设备默认 1 个 Console 口，6 个千兆电口，3 个扩展槽，2TB 硬盘，双电源，2U 设备。含 36 个月硬件质保服务（不含系统软件维保，系统软件维保需另外购买）每路授权按照准入客户端单点授权下单。 2、4 千兆光口网卡：4 口千兆 SFP 板卡；4 个 SFP 插槽；只能在 NAC 硬件引擎下单时勾选；不支持后期单独购买；不支持客户现场 NAC 硬件引擎热插拔。与 2 万兆光扩展卡二选一 3、2 万兆光口网卡：2 口万兆 SFP 板卡；2 个 SFP 插槽；只能在 NAC 硬件引擎下单时勾选；不支持后期单独购买；不支持客户现场 NAC 硬件引擎热插拔。与 4 千兆光扩展卡二选一 4、新安全形势挑战-设备资产看不清：不知道设备在哪儿接入，有多少；不知道设备的类型；不知道设备开放的端口/服务；不知道设备的品牌；不知道设备的最新漏洞情况等， 5、视频混合网终端安全准入统一管理：设备发现、接入拓扑、前端准入、仿冒发现、安全检测、威胁感知、异常告警 6、丰富的视频终端合规检查方案，当检测到接入摄像头有异常及时预警，并可根据策略进行隔离处置，实时检测摄像头异常情况。1、非法仿冒前端摄像头接入网络，预警并隔离 7、检查摄像头是否开启了异常或高危开放端口 8、视频终端是否存在默认的弱口令

				9、检查视频终端因视频流带宽不足导致的传输率下降的情况 10、检查视频终端异常数据占用带宽的情况 11、检查视频专有协议或 GB/28181 等国标协议的视频终端入网 12、摄像头实时在线和离线状态检测 13、检查摄像头 IP、MAC 基准信息，如被篡改进行预警并及时处置 14、视频终端是否从 NAT 环境接入，对从 NAT 环境接入的视频终端及时告警或阻断 15、视频终端是否发生跨网外联情况，对非法外联的视频终端及时告警或隔离
1.4.4	视频网闸	台	1	1、视频吞吐量：3.6Gbps 2、最大视频路数（4M 码流/路）：1000 路 3、硬件配置：2U 机箱，冗余电源；支持液晶面板 4、内网接口：6 个 10/100/1000Base-T 端口，4 个 SFP 插槽，2 个 SFP+插槽；1 个 Console 口，2 个 USB 口； 5、外网接口：6 个 10/100/1000Base-T 端口，4 个 SFP 插槽，2 个 SFP+插槽；1 个 Console 口，2 个 USB 口； 6、功能模块：通用视频、28181 模块、DB33 模块、视频会议模块以及海康、大华等厂商专用视频模块； 7、质保年限：默认包含三年维保；
1.5	镇(街道)前端监控点位建设(玉州区 8 个镇(街道))			
1.5.1	筒型摄像机	台	120	1、500 万 1/2.7" CMOS ICR 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3、宽动态：120 dB 4、焦距&视场角：4 mm，水平视场角：79°，垂直视场角：57.4°， 5、对角线视场角：104.4°；(2.8 mm, 6 mm, 8 mm) 6、红外距离：最远可达 30 m 7、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920 8、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9、网络存储：支持 NAS (NFS, SMB/CIFS 均支持)，支持 Micro SD (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断网本地录像存储及断网续传 报警：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30 mA） 10、音频：1 路输入（Line in）；1 路输出（Line out）；1 个内置麦克风 11、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2、复位：支持 13、电源输出：DC12 V，100 mA，建议用于拾音器供电 14、产品尺寸：约 186.6 × 93.5 × 92.9 mm 15、电流及功耗：DC：12 V，0.55 A，最大功耗：6.5 W；PoE：802.3af，36 V~57 V，0.21 A~0.14 A，最大功耗：7.5 W 16、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 圆头电源接口 17、供电方式：DC：12 V±25%，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f

				18、防护：不低于 IP66
1.5.2	人脸卡口 摄像机	台	16	1、400 万 星光级 1/1.8" CMOS AI 抓拍筒型网络摄像机 2、采用深度学习算法，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通过机器自身提取目标特征，形成深层可供学习的人脸图像。极大的提升了目标人脸的检出率 3、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全结构化（默认）、人脸抓拍、人脸比对、道路监控、Smart 事件 4、全结构化模式：a) 抓拍人体：支持运动方向、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年龄段、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发型、上衣类型、下装类型等属性识别。b) 抓拍人脸：支持性别、年龄、年龄段、戴眼镜、戴口罩、表情、戴帽子等属性识别。c) 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下衣颜色、性别、戴眼镜、年龄段、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上衣类型、下装类型、戴口罩、发型、非机动车类型。d) 抓拍机动车：支持车身颜色、车型识别、车辆行驶方向、车牌颜色、车牌类型等属性识别 5、人脸抓拍模式：a) 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b) 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c) 支持快速抓拍和最佳抓拍两种模式。d) 最多同时检测 60 张人脸。e) 支持人脸去重 6、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Light; 黑白：0.0001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宽动态：120dB 7、焦距&视场角：8~32 mm：水平视场角：42.5°~14°，垂直视场角：23.4°~8°，对角线视场角：49.7°~17° 8、补光灯类型：混合补光（支持白光模式和混光模式），750 nm + 暖白光 9、补光距离：混合补光：8~32 mm：普通监控：80 m，人脸抓拍/识别：14 m 10、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11、最大图像尺寸：2688 × 1520 12、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13、网络存储：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 256 GB）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NAS（NFS, SMB/CIFS 均支持） 14、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10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5、音频：2 路输入（Line in），1 路输出（Line out） 16、报警：3 路输入，2 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 30 mA） 17、RS-485：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 HIKVISION, PELCO-P 和 PELCO-D 协议 18、电源输出：DC12 V, 100 mA 19、电流及功耗：DC: 12 V, 2.06 A, 最大功率：24.6 W; PoE: 8

				02.3at, 42.5 V~57 V, 0.59 A~0.44 A, 最大功耗: 25 W 20、存储温湿度: -30 °C~60 °C,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21、启动和工作温湿度: -30 °C~60 °C,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22、供电方式: DC: 12 V ± 20%, 支持防反接保护; PoE: 802.3at, Type 2 Class 4 23、防护: 不低于 IP67
1.5.3	微卡口摄像机	台	16	1、400 万 星光级 1/1.8" CMOS AI 抓拍筒型网络摄像机 2、采用深度学习算法, 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 通过机器自身提取目标特征, 形成深层可供学习的人脸图像。极大的提升了目标人脸的检出率 3、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 全结构化 (默认)、人脸抓拍、人脸比对、道路监控、Smart 事件 4、全结构化模式: a) 抓拍人体: 支持运动方向、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年龄段、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发型、上衣类型、下装类型等属性识别。b) 抓拍人脸: 支持性别、年龄、年龄段、戴眼镜、戴口罩、表情、戴帽子等属性识别。c) 抓拍非机动车: 支持上衣颜色、下衣颜色、性别、戴眼镜、年龄段、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上衣类型、下装类型、戴口罩、发型、非机动车类型。d) 抓拍机动车: 支持车身颜色、车型识别、车辆行驶方向、车牌颜色、车牌类型等属性识别 5、道路监控模式: a) 车辆检测: 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 车牌号码/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辆品牌 b) 混行检测: 检测正向或逆向行驶的车辆以及行人和非机动车, 自动对车辆牌照进行识别, 可以抓拍无车牌的车辆图片 6、最低照度: 彩色: 0.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Light; 黑白: 0.0001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宽动态: 120dB, 焦距&视场角: 8~32 mm: 水平视场角: 42.5°~14°, 垂直视场角: 23.4°~8°, 对角线视场角: 49.7°~17° 7、补光灯类型: 混合补光 (支持白光模式和混光模式), 750 nm + 暖白光 8、补光距离: 混合补光: 8~32 mm: 普通监控: 80 m, 人脸抓拍/识别: 14 m 9、防补光过曝: 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 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 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10、最大图像尺寸: 2688 × 1520 11、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MJPEG 12、网络存储: 支持 Micro SD (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 (最大 256 GB) 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 NAS (NFS, SMB/CIFS 均支持) 13、网络: 1 个 RJ45 10 M/100 M/10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4、音频: 2 路输入 (Line in), 1 路输出 (Line out) 15、报警: 3 路输入, 2 路输出 (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 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 30 mA)

				16、RS-485：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 HIKVISION，PELCO-P 和 PELCO-D 协议 17、电源输出：DC12 V，100 mA 18、电流及功耗：DC：12 V，2.06 A，最大功耗：24.6 W；PoE：802.3at，42.5 V~57 V，0.59 A~0.44 A，最大功耗：25 W 19、存储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20、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60℃，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21、供电方式：DC：12 V ± 20%，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t，Type 2 Class 4 22、防护：不低于 IP67
1.5.4	球型摄像机	台	24	1、500 万像素 7 寸红外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2、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等智能侦测并联动跟踪 3、支持切换为人脸抓拍模式，最大同时抓拍 5 张人脸 4、采用高效补光阵列，低功耗，红外补光 150m 5、内置加热玻璃，有效除雾 6、传感器类型：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 7、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2, AGC ON)；黑白：0.001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 8、宽动态：120dB 超宽动态 9、焦距：4.8 -158.4 mm，33 倍光学变倍 10、视场角：54.3° - 2°（广角-望远） 11、水平范围：360° 12、垂直范围：-15° -90°（自动翻转） 13、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 -160° /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40° /s 14、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120° /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00° /s 15、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Hz:20fps (2560×1920)；60Hz: 20fps (2560×1920) 16、视频压缩标准：H. 265, H. 264, MJPEG 17、网络存储：NAS (NFS, SMB/ CIFS), ANR 18、支持萤石接入 19、网络接口：RJ45 网口，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 20、SD 卡扩展：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 最大支持 256G 21、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入 22、报警输出：1 路报警输出 23、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入 24、音频输出：1 路音频输出 25、红外照射距离：150 米 26、供电方式：AC24V 27、电流及功耗：42W max（其中加热 10W，补光灯 18W max） 28、工作温湿度：-30℃~65℃, 湿度小于 90%

				29、除雾：加热玻璃除雾 30、防护：不低于 IP66
1.5.5	星光级球型摄像机	台	8	1、800 万像素红外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2、支持同时检查 5 张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查、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图 3、传感器类型：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4、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6, AGC ON);黑白：0.001Lux @ (F1.6, AGC ON), 0 lux with IR 5、宽动态：120dB 超宽动态 6、焦距：6 mm to 138 mm, 23× 光学变倍 7、视场角：水平 58.5° to 3.7° (广角-望远) 8、水平范围：水平 360° 9、垂直范围：-15° -90° (自动翻转) 10、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 -160° /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40° /s 11、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120° /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00° /s 12、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Hz:25fps (3840×2160); 60Hz:30fps (3840×2160) 13、视频压缩标准：H. 265, H. 264, MJPEG 14、网络接口：RJ45 网口, 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 15、SD 卡扩展：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 支持 Micro SD (即 TF 卡) 16、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入 17、报警输出：1 路报警输出 18、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入 19、音频输出：1 路音频输出 20、红外照射距离：150m 21、电流及功耗：40W max (其中红外灯 16W max) 22、工作温湿度：-30℃-65℃, 湿度小于 90% 23、除雾：加热玻璃除雾 24、防护：不低于 IP66
1.6	村（社区）前端监控点位建设（玉州区 86 个村（社区））			
1.6.1	村（社区）综治中心管理接入平台	套	86	1、硬件规格： 1.1、1.5U 标准机架式 1.2、1 个 HDMI, 1 个 VGA, 异源输出 1.3、4 盘位，内置 4 块 4T 盘 1.4、2 个千兆网口 1.5、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 1.6、选配：1 个 eSATA 接口 1.7、报警 IO：16 进 4 路 2、软件性能： 2.1、输入带宽：160M 2.2、16 路 H. 264、H. 265 接入

				2.3、最大支持 8×1080P 解码 2.4、支持 H.264、H.265 解码 2.5、Smart 2.0/整机热备/ANR/智能检索/智能回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
1.6.2	高清视频会议双流服务系统（村（社区））	套	31	1、具备 2 路 1080P 编解码能力，可以实现同时单编单解，支持单屏显示模式，可以轮训切换显示更多视频信号；支持视频会议视频监控、数字电视等多种视频流的显示，OSD 菜单控制。 注：含摄像头、麦克风组合。 2、高清网络摄像头，TU 国际高清标准（1080p/16: 9/30fps）、10M 呼叫速率、1 个 100M 自适应网口。
1.6.3	筒型摄像机	台	75	1、500 万 1/2.7" CMOS ICR 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3、宽动态：120 dB 4、焦距&视场角：4 mm，水平视场角：79°，垂直视场角：57.4°， 5、对角线视场角：104.4°；（2.8 mm，6 mm，8 mm） 6、红外距离：最远可达 30 m 7、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920 8、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9、网络存储：支持 NAS (NFS, SMB/CIFS 均支持)，支持 Micro SD (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断网本地录像存储及断网续传 报警：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30 mA） 10、音频：1 路输入（Line in）；1 路输出（Line out）；1 个内置麦克风 11、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2、电源输出：DC12 V，100 mA，建议用于拾音器供电 13、产品尺寸：约 186.6 × 93.5 × 92.9 mm 14、电流及功耗：DC：12 V，0.55 A，最大功耗：6.5 W；PoE：802.3af，36 V~57 V，0.21 A~0.14 A，最大功耗：7.5 W 15、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 圆头电源接口 16、供电方式：DC：12 V±25%，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f 17、防护：不低于 IP66
1.6.4	人脸卡口摄像机	台	90	1、400 万 星光级 1/1.8" CMOS AI 抓拍筒型网络摄像机 2、采用深度学习算法，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通过机器自身提取目标特征，形成深层可供学习的人脸图像。极大的提升了目标人脸的检出率 3、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全结构化（默认）、人脸抓拍、人脸比对、道路监控、Smart 事件 4、全结构化模式：a) 抓拍人体：支持运动方向、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年龄段、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发型、上衣类型、下装类型等属性识别。b) 抓拍人脸：支持性别、年龄、年龄段、戴眼镜、戴口罩、表情、戴帽子等属性识别。c) 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下衣颜色、性别、戴眼镜、年龄段、背

				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上衣类型、下装类型、戴口罩、发型、非机动车类型。d) 抓拍机动车：支持车身颜色、车型识别、车辆行驶方向、车牌颜色、车牌类型等属性识别 5、人脸抓拍模式：a) 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b) 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c) 支持快速抓拍和最佳抓拍两种模式。d) 最多同时检测 60 张人脸。e) 支持人脸去重 6、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Light; 黑白：0.0001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7、宽动态：120dB 8、焦距&视场角：8~32 mm：水平视场角：42.5°~14°，垂直视场角：23.4°~8°，对角线视场角：49.7°~17° 9、补光灯类型：混合补光（支持白光模式和混光模式），750 nm + 暖白光 10、补光距离：混合补光：8~32 mm：普通监控：80 m，人脸抓拍/识别：14 m 11、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12、最大图像尺寸：2688 × 1520 13、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14、网络存储：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 256 GB）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NAS（NFS, SMB/CIFS 均支持） 15、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10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6、音频：2 路输入（Line in），1 路输出（Line out） 17、报警：3 路输入，2 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 30 mA） 18、RS-485：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 HIKVISION, PELCO-P 和 PELCO-D 协议 19、复位：支持 20、电源输出：DC12 V, 100 mA 21、电流及功耗：DC：12 V, 2.06 A, 最大功耗：24.6 W; PoE：802.3at, 42.5 V~57 V, 0.59 A~0.44 A, 最大功耗：25 W 22、存储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23、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24、供电方式：DC：12 V ± 20%，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t, Type 2 Class 4 25、防护：不低于 IP67
1.6.5	微卡口摄像机	台	90	1、400 万 星光级 1/1.8" CMOS AI 抓拍筒型网络摄像机 2、采用深度学习算法，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通过机器自身提取目标特征，形成深层可供学习的人脸图像。极大的提升了目标人脸的检出率 3、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全结构化（默认）、人脸抓拍、人脸比对、道路监控、Smart 事件

				4、全结构化模式：a) 抓拍人体：支持运动方向、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年龄段、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发型、上衣类型、下装类型等属性识别。b) 抓拍人脸：支持性别、年龄、年龄段、戴眼镜、戴口罩、表情、戴帽子等属性识别。c) 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下衣颜色、性别、戴眼镜、年龄段、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上衣类型、下装类型、戴口罩、发型、非机动车类型。d) 抓拍机动车：支持车身颜色、车型识别、车辆行驶方向、车牌颜色、车牌类型等属性识别 5、道路监控模式： a) 车辆检测：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车牌号码/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辆品牌 b) 混行检测：检测正向或逆向行驶的车辆以及行人和非机动车，自动对车辆牌照进行识别，可以抓拍无车牌的车辆图片 6、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Light; 黑白：0.0001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宽动态：120dB, 焦距&视场角：8~32 mm: 水平视场角：42.5°~14°，垂直视场角：23.4°~8°，对角线视场角：49.7°~17° 7、补光灯类型：混合补光（支持白光模式和混光模式），750 nm + 暖白光 8、补光距离：混合补光：8~32 mm: 普通监控：80 m, 人脸抓拍/识别：14 m 9、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10、最大图像尺寸：2688 × 1520 11、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 12、网络存储：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 256 GB）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NAS（NFS, SMB/CIFS 均支持） 13、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10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4、音频：2 路输入（Line in），1 路输出（Line out） 15、报警：3 路输入，2 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 30 mA） 16、RS-485：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 HIKVISION, PELCO-P 和 PELCO-D 协议 17、电源输出：DC12 V, 100 mA 18、电流及功耗：DC: 12 V, 2.06 A, 最大功耗：24.6 W; PoE: 802.3at, 42.5 V~57 V, 0.59 A~0.44 A, 最大功耗：25 W 19、存储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20、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21、供电方式：DC: 12 V ± 20%，支持防反接保护；PoE: 802.3at, Type 2 Class 4 22、防护：不低于 IP67
1.6.6	星光级球型摄像机	台	90	1、800 万像素红外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2、支持同时检查 5 张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查、跟踪、抓

				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图 3、 传感器类型：1/1.8 " progressive scan CMOS 4、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6, AGC ON);黑白：0.001Lux @ (F1.6, AGC ON),0 lux with IR 5、 宽动态：120dB 超宽动态 6、 焦距：6 mm to 138 mm, 23× 光学变倍 7、 视场角：水平 58.5° to 3.7° (广角-望远) 8、 水平范围：水平 360° 9、 垂直范围：-15° -90° (自动翻转) 10、 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 -160° /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40° /s 11、 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120° /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00° /s 12、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Hz:25fps (3840×2160); 60Hz:30fps (3840×2160) 13、 视频压缩标准：H. 265, H. 264, MJPEG 14、 网络接口：RJ45 网口, 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 15、 SD 卡扩展：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 支持 Micro SD (即 TF 卡) 16、 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入 17、 报警输出：1 路报警输出 18、 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入 19、 音频输出：1 路音频输出 20、 红外照射距离：150m 21、 电流及功耗：40W max (其中红外灯 16W max) 22、 工作温湿度：-30℃-65℃, 湿度小于 90% 23、 除雾：加热玻璃除雾 24、 防护：不低于 IP66
二、玉州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配套安装辅助材料购置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参数
1	LED 补光灯	盏	729	4 颗常亮暖光灯，支持光敏控制，低照度下自动开启；功率 10W，每个监控点配一个共 729 个
2	摄像机支撑杆（水泥杆）	根	250	摄像机支撑杆（水泥杆）：定制、高 6m；包含立杆、安装和运输等费用。
3	室外摄像机支架	个	729	1m 室外监控摄像机支撑架，可根据现场实际环境选择培壁安装或立杆安装配套，每个监控点配一个，共 729 套
4	室外不锈钢设备箱	个	729	304 不锈钢材质设备箱，规格 400mm*300mm*160mm，每个监控点配套一个，共 729 个。
5	视频监控区域警示标识牌	块	729	定制，铝合金材质，规格 40cm*60cm,；用于每个监控点警示标识牌，每个监控点配套一个，共 729 块

6	电源线护套线套管	km	43.74	每个监控点配套的国标电缆护套线 RVV2*1.0，每个监控点预计 60m*729.
7	室外超五类线	km	36.45	每个监控点配套的国标 0.5 纯铜超五类室外无氧铜网线，每个监控点预计 50m*729。
8	安装费	点	729	每个监控点安装调试费用（含辅材施工）
9	机房改造	项	1	含 10 个标准机柜安装建设，机房电力，机柜，各项辅材及安装费用
10	电费	项	1	包含 3 年设备电费
11	维护费	项	1	包含 3 年线路设备维护费

三、玉州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网络购置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参数
1	IP 专网链路	条	25	提供 25 条 100Mbps 点对点光纤专线，每条光纤专网线路使用时长为 36 个月，包括 8 个镇，16 个派出所和 1 个刑侦大队至区共享中心机房
2	视联网链路	条	5	提供 5 条 100Mbps 点对点光纤专线，每条光纤专网线路使用时长为 36 个月，包括 4 个镇及区综治中心点对点光纤（玉州区综治中心、城西、大塘、仁东、仁厚）
3	IP 专网链路	条	86	提供 86 条 100Mbps 点对点光纤专线，每条光纤专网线路使用时长为 36 个月，包括 86 个村社区至各县共享中心机房
4	视联网链路	条	31	提供 31 条 20Mbps 点对点光纤专线，每条光纤专网线路使用时长为 36 个月，连接 31 个村高清视频会议双流服务系统
5	摄像机网络费	条	729	提供 729 条 20Mbps 点对点光纤专线，每条光纤专网线路使用时长为 36 个月，连接 729 台摄像机网络
6	平台网络专线	条	3	提供 3 条 1000Mbps 点对点光纤专线，每条光纤专网线路使用时长为 36 个月，连接市综治平台、区综治中心平台、玉州区公安分局平台

二、涉及项目的其他要求

采购预算：¥14514040.00 元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及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规范标准	1、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采购标的如所参考的执行标准及规范如有新标准及要求，则按最新的标准及要求执行。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	见本表“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
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1、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2、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或服务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货物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无
三、商务条款	
质保期	货物和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不少于 1 年。免费上门维修服务(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一年的，按厂家规定保修)。
其他服务要求	(一) 售后服务要求 1、投标产品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合格产品，产品质量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安全规范。投标人必须能够提供长期稳定的售后服务。 2、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现场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免费培训。 3、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配备技术专业人员专门负责系统的维修维护工作。 4、配备工程抢修车、测试维护仪器（工具）、应急备品备件。 5、建立系统维护规章制度，以及考评管理措施办法，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 6、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善可行的售后方案。 7、故障响应时间：中标供应商须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派人员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维修。提供巡检保养维护服务，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日常维护及平时维护抢修等工作。 (二) 项目其他要求 1. 按玉林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二期设计内容建设玉州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总平台、公安分平台、安全支撑平台。 2. 在村（社区）—镇（街道）—区三级指定网点安装监控摄像头终端 729 台：（1）镇级（街道）普通监控摄像机 120 台、人脸卡口摄像机 16 台、微卡口摄像机 16 台、球型摄像机 24 台、星光级球型摄像机 8 台。（2）村（社区）安装普通监控摄像机 275 台、人脸卡口摄像机 90 台、微卡口摄像机 90 台、星光级球型摄像机 90 台（395 台筒型摄像机分辨率要达到 500 万像素。106 台人脸卡口摄像机和 106 台微卡口摄像机达 400 万像素，24 台球型摄像机达到 500 万像素。98 台星光级球型摄像机分辨率要达到 800 万像素）。 3. 在玉林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一期和玉州区已建设的 64 套视联网平台的基础上新增 31 个套村级视联网平台。 4. 整合 2020 年建设的“平安家园”社会面视频监控资源推送到玉州

	区总平台。 5. 所安装系统及设备必须确保同玉林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雪亮工程)平台并网。 二、合同期间，视频监控摄像机需搬迁拆除、迁移、更换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必须三日内完成。更换设备的费用从运行维护费用中支出。 三、中标供应商必须保证所安装设备在合同到期后采购人可以选择移动、电信、联通、广电等网络的条件。 四、合同到期后，所安装的用电设施和摄像机等设备属国有资产，归玉州区委政法委所有。 五、项目建设及运行所需的用电问题，由中标供应商同供电部门协调，就近接入结算，需电表开户、电线等费用的在第一年建设经费中结算。合同期内的电费由中标供应商根据总功率同供电部门结算。
合同签订、项目交付期及地点	1、项目交付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个月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2、交付地点：玉林市玉州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3、服务期：3 年，从本项目实际工程完工并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付款条件	按工程进度拨款，分三年付清，第一年支付总合同价的 35%，分 2 次拨款，第一次签定合同后 1 个月内支付 20%。第二次开工建设后 1 个月内支付 15%；第二年支付总合同价的 30%。第三年支付总合同价的 30%。合同期满后一年后一个内付清剩余的 5%。
▲四、核心产品	本表的核心产品为视频网闸。
五、其他	1、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以及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不如实说明，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2、中标后，若中标供应商所供产品及售后服务不按采购文件要求履约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3、逾期交货的，中标供应商每天向采购人偿付货款额 3%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货款额 5%，超过 30 天的采购人报监管部门。 4、本项目所有货物均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如产品实行强制标准认证制度、生产许可证制度、销售或经营许可证制度、注册证制度的，则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相关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5、不得转包。中标供应商必须是第一手商家，不能转包给他人，如果一经发现，立即中止合同。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5	投标费用：投标人投标期间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2	不允许分包。
9.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招标部，联系电话：0775-2690131、2690161，通讯地址：广西玉林市双拥路东盛大厦 39 号 17 楼。 业务时间：每天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15 时 00 分到 18 时 00 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13.1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3.2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合法的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等）复印件（ 原件备查 ）；（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人 <u>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5 月</u> 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的凭据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年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凭据复印件。（ 原件备查 ）；（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投标人 <u>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5 月</u> 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 原件备查 ）；（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 投标人 <u>2019 年或 2020 年</u> 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投标保函财务报表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提供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的须同时由本公司出具承诺书，承

	诺该财务报告数据真实可靠；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3.3	商务文件： 1.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配套（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3.4	技术文件： 1. 设备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技术方案；（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实施方案；（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保密方案；（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售后服务方案：（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 9.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格式自拟）； 10.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2.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3.5	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1.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与纸质投标文件全部内容一致。 2.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1 份和已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正本的扫描件（PDF 格式）1 份。 3.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 U 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物或服务的价格、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和其他（如运输、劳务、管理、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
17.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120 日。
18	投标保证金：无。
19.2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报价文件正本 <u>一</u> 份、副本 <u>四</u> 份； 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u>一</u> 份、副本 <u>四</u> 份； 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合并装订成册，正本 <u>一</u> 份、副本 <u>四</u> 份；
21.1	1. 投标截止时间：<u>2021 年 6 月</u> 日北京时间 9 时 30 分 2.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u>2021 年 6 月</u> 日北京时间 8 时 30 分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3. 投标地点：<u>玉林市玉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楼[玉林市金港路 388 号 26 幢（湟沙海鲜城旁）]</u> 4. 提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的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提交投标文件的，须提供身份证原件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原件（格式后附）；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提交投标文件的，须提供身份证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对于材料不全或无效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注：身份证原件可用机动车驾驶证原件、社会保障卡原件、护照原件等代替。
23	1.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开标地点：同投标地点
25.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时间：资格审查时。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7</u> 人
28.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9.2.2	配套（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项目数为 <u>1</u> 项。
29.2.4	技术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项目数为 <u>5</u> 项。
30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38	代理服务费 1.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如下规定由中标投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服务费收取标准：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中标金额参照桂价费[2011]55号文“货物类”标准下浮10%收取，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上述全部服务费。 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及验收代理服务费收款帐号：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8113001013900158219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如招标文件规定签字处不得以法人私章代替。 3.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章的地方自然人可以加盖手指指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配套（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是指“采购需求”中实质性要求。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满足”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无“负偏离”或“正偏离”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项目”是指“采购需求”中不带“▲”的项目条款。

2.11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应当作出无偏离或正偏离响应，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2.12 技术参数或配置缺项漏项的，或商务条款未承诺的视同为该项负偏离。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具体定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投标协议，协议书应当明确主体方（或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应当符合采购需求，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应由具有相应资质的成员承担；**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计算，按照联合体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

(7) 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格式后附）。

(8)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按规定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9)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8.8 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投标人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9. 质疑和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函、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法律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3 投诉的权利。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必须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11.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当通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3.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应当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投标人应当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应当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8.2.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或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退还手续。

(3)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18.2.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18.3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装订成册，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3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9.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和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6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

20.1 投标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包封袋/箱(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

20.2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分标及“开标时启封”字样。

20.3 未按上述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21.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21.3 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和标记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本项目开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24.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开标纪律；

(4) 检查文件：由各投标人检查各自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5) 唱标：经投标人确认各自投标文件密封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需要宣布的内容。

(6)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8) 开标结束。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而导致其投标无效：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2条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或提供的文件资料不合格的；

(4)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25.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28.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8.3 评标方法。本项目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8.4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

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9. 评标程序

29.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9.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9.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须知第 29.4 条第（2）项情形的；

29.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项目交付期、服务完成时间或服务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5) 商务评审允许负偏离的项目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0) 属于投标人须知第 8.6 条和第 8.8 条（2）的情形的；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9.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发生负偏离的；

(2) 技术评审允许负偏离的项目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29.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4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9.5 投标文件修正

29.5.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

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以上(1) - (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29.5.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29.5.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 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29.6.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 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七、中标和合同

30.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 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1. 中标人确定后, 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 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 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 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接受社会监督。

32.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35.1 中标人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提交，否则采购人不与其签订合同。

35.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3 履约保证金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条件退还。

35.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将报由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及《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有关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16〕7号）规定，采购人或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其他事项

38. 代理服务费

38.1 代理服务费的收费标准、支付方式、支付时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2 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8113001013900158219

39.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 购 人 意 见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大写）¥_____（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一）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三）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须知第 29.4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项目交付期、服务完成时间或服务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 (5) 商务评审允许负偏离的项目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0) 属于投标人须知第 8.6 条和第 8.8 条（2）的情形的；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发生负偏离的；
- (2) 技术评审允许负偏离的项目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5)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 投标文件修正

5.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5.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6.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价格分（30分）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竞标产品全部为小型或者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所投全部货物由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30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30分

2、设备性能分（满分17分）

- （1）基本分：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
- （2）每一条参数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得2分，满

分 12 分。

3、技术方案分（满分 6 分）

（1）提供的技术方案不切合实际，不合理的得 0 分。

（2）方案内容齐全，方案基本可行，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有一定的理解的，得 1 分；

（3）提出较详细的技术方案：方案系统架构图合理贴近项目需求，投标人准确地描述了系统技术路线可行性的，得 3 分。

（4）提出的技术方案全面、描述详细：提供清晰的网络拓扑图，提供网络融合方案，包含线路接口方式、线路安全性、可靠性、保密性等；提供本次项目建设涉及的光缆资源覆盖到相应区域的光缆资源分布图；提供详细的视频监控技术方案的，得 6 分。

4、实施方案分（满分 6 分）

（1）提供的实施方案不切合实际，不合理的得 0 分。

（2）有基本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有基本的安全控制措施及实施质量控制保证方案；施工安装方案中含有各系统的基本描述的，得 1 分。

（3）有较好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有较好的安全控制措施、实施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管理程序，有系统的实施方案, 的，得 3 分。

（4）项目实施组织方案完整，考虑周全，项目实施计划可行明晰，项目管理组织机构职能完全满足要求，安排合理清晰，方案能够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安排；具有工程项目安全管理规范、实施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管理程序；实施方案中含有前端监控点，平台及支撑硬件、光缆及网络传输系统等部分的具体描述；实施方案还应包含人员投入、光缆资源情况、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等；具有赶工计划的，得 6 分。

5、故障出现解决方案（满分 6 分）

（1）提供的实施方案不切合实际，不合理的得 0 分。

（2）较完整较周全，主要内容的编制思路合理，故障出现解决方案符合项目实际得 2 分；

（3）有突出重点、难点且作出分析，完整较周全，主要内容的编制思路明晰，故障出现解决方案符合项目实际得 3 分；

（4）方案突出重点、难点且作出深入分析，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利于项目实际得 6 分；

6、保密方案（满分 6 分）

（1）提供的保密方案不切合实际，不合理的得 0 分。

（2）提供的保密方案思路比较合理，较完整较周全，方案措施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 1 分；

（3）保密方案措施完整较周全，主要内容的编制思路明晰，保密方案符合项目实际，对采购人的安装内容和安装地点以及功能提出有效合理的管理内容和办法得 3 分；

（4）保密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措施清晰可信，有力的保证措施利于项目实际的需求，确保采购设备和信息的安全，保障采购人设备运行环境的安全，并对采购人的安装内容和安装地点以及功能提出更有利的管理内容和办法，得 6 分。

7、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 6 分）

(1)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不切合实际，不合理的得 0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描述简单、基本合理，投标人承诺的响应时间、故障到场时间、一般故障排除时间基本达到服务需求的，得 1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较好，表述清晰，措施有效可行，投标人承诺的响应时间、一般故障排除时间满足服务需求，免费技术培训方案较完善，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的，得 3 分；

(4) 供应商有完整的售后维护，包括对项目维护的技术支持体系、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备品备件库、例行回访制度、专人驻场服务等内容承诺的，得 6 分。

8、执行能力分（满分 12 分）

(1) 拟投入的项目实施人员 10 人（含本数）以下的得 0.2 分，11 人（含本数）-30 人（含本数）得 0.4 分，31 人（含本数）- 59 人（含本数）得 0.7 分，60 人（含本数）以上的得 1 分。（项目实施人员须为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人员，须提供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为实施人员缴纳最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

(2) 拟投入的技术负责人同时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工程师证书、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得 3 分，满分 3 分。（项目实施人员须为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人员，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为实施人员缴纳最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

(3)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同时同时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工程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得 3 分，满分 3 分。（项目实施人员须为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人员，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为实施人员缴纳最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

(4) 拟投入的项目实施人员持有云平台或者云计算专业人才评价证书的，每一个得 0.2 分，满分 2 分。（项目实施人员须为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人员，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为实施人员缴纳最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

(5) 拟投入的项目实施人员持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证书的，每一个得 0.5 分，满分 1 分。（项目实施人员须为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人员，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为实施人员缴纳最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

(6) 拟投入的项目实施人员持有低压电工作业证书，每一个得 0.5 分，满分 0.5 分。（项目实施人员须为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人员，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为实施人员缴纳最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

(7) 拟投入的项目实施人员持有高处作业证书，每一个得 0.5 分，满分 0.5 分。项目实施人员须为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人员，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为实施人员缴纳最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

(8) 投标人或其上级单位在项目所在地具备 14 辆（含 14 辆）以下应急通信车（含卫星通信车、不含应急发电车，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车辆信息或车辆行驶证图片信息）的，得 0.5 分。15 辆（含 15 辆）以上应急通信车（含卫星通信车、不含应急发电车，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车辆信息或车辆行驶证图片信息）的，得 1 分。（满分 1 分）

9、信誉业绩分（满分 9 分）

(1) 投标人或所投设备的设备商从 2017 年以来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者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满分 3 分）；

(2) 投标人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项目所在地设有分子公司或是本地机构的得 3 分，承诺中标后在所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或是本地机构的得 1 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复印件或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满分 3 分；

(3) 投标人或所投设备的设备商具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运维服务资质，一级得 3 分，二级得 2 分，三级得 1 分。

10、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广西区内产品等）（满分 2 分）

(1) 所投产品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的[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1 分。

(2) 所投产品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的[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1 分。

11. 综合得分=1+ 2 + 3 + 4 + 5 + 6+7+8+9+10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四、其他

1.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公布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3. 采购代理机构或现场监督人员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和纠正。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作出处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签订时可根据实际情况修订）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 量	单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或服务的价格、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和其他（如运输、劳务、管理、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 and 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项目交付期：_____，交付地点：_____，服务期：_____。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

4、验收

(1) 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标准的要求，是制造厂商自主生产的、完整的、质量合格的、全新的正品，其技术性能能满足各项规格参数和安全性能的要求。每一件供货产品贴有商标、品名、规格型号、厂名及合格标识等，商品符合运输及销售包装要求。

(2) 产品需附有《产品说明书》，内容包括规格、参数。

(3) 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技术有关要求并具有《合格证书》，并不低于样品质量标准。乙方参照《部分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对所提供的商品实行质量“三包”，质量保证期为乙方对货物验收后一年内。如果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4) 如果乙方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可暂停代销该品种产品，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如果整改 3 次仍不能满足质量要求，则甲方有权停止代销该品种产品。如果乙方的产品滞销，连续 3 个月销售记录为零，则甲方有权停止代销该品种产品，乙方必需无条件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滞销商品清场工作。

(5) 甲方根据实际销售情况，在合同供货期内，可要求乙方开发与合同所列货物规格、功能相似的产品，乙方需无偿、无条件响应，新开发产品由甲方及乙方根据合同约定条款及市场价协商而定，且最高不得高于同类目录内产品中标价格的 120%。

5、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6、因采购方需要，确实要签订补充协议的，经双方协商补充协议采购金额不得超出本项目总额的 10%。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3. 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拨款，分三年付清，第一年支付总合同价的 35%，分 2 次拨款，第一次签

定合同后 1 个月内支付 20%。第二次开工建设后 1 个月内支付 15%；第二年支付总合同价的 30%。第三年支付总合同价的 30%。合同期满后一年后一个内付清剩余的 5%。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甲乙双方各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 标 号：

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 标 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应附有页码）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120 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项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数量 ①	计量 单位	产地	品牌及厂家	服务要求（包含功能目标、技术指标）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1、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_____（¥ _____） 2、项目交付期： 3、交付地点： 4、服务期：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用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 标 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应附有页码）

1.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
公司在此郑重声明：

1.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年 月 日

2.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 标 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应附有页码）

1. 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其他服务要求			
合同签订、项目交付期及地点			
付款条件			
...			

备注：按采购需求内容填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五、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 标 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应附有页码）

1.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项号	服务名称或 技术条款	招标要求	投标规格	偏离说明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服务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如果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功能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对应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的实际数值，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2. 人员及设备配置方案（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人员及设备配置方案（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